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证券代码:600428 公告编号:2022-027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5月6日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以书面议案通讯表决形式进行(陈冬董事因新冠疫情原因书面委托林尊贵董事行使表决权),会议就以下议案征询各位董事意见,议题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每位董事,全体董事已经于2022年5月19日前以书面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放弃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所涉优先权利的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陈冬董事、林尊贵董事、李茜董事等三位关联董事在表决时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书,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所涉优先购买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1票,全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广州远洋所持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满足相关规定并进一步优化自身股权结构,拟进行股权结构调整。公司拟参与本次调整,并购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财务公司3.5214%股权。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202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财务公司100%股权的评估值为9,116,388,200元,公司购买财务公司3.5214%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21,024,494.07元。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陈冬董事、林尊贵董事、李茜董事等三位关联董事在表决时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书,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1票,全票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证券代码:600428 公告编号:2022-028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所涉优先购买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特”或“公司”)参股子公司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或“中远海运财务”)拟进行股权结构调整,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拟向公司转让财务公司3.5214%的股权,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远海运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中远海运(天津)有限公司、中远海运(青岛)有限公司、中远海运(厦门)有限公司、中远船舶工业有限公司、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中国外轮理货有限公司拟同新股东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合计转让财务公司29.9276%的股权(上述交易以下合并简称“本次股权调整”或“本次交易”)。针对财务公司本次股权调整中向新股东转让的部分,公司拟放弃按公司相对持股比例享有的优先购买权。本次股权调整完成后公司持有财务公司的总股比维持6.7226%不变。

2、上述相关转让方均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远海集团”)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前述主体均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股权调整构成公司的一项关联交易。

3、上述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股权调整尚需取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的批准。

5、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连同本次交易,公司过去十二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未履行过披露义务的交易累计金额已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

二、关联交易概述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满足《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时进一步优化自身股权结构,使财务公司控股权(出资、结构与财务公司服务各成员单位的业务规模匹配)、机制(决策、管理、监督、激励、约束)、人员(专业人才)、业务(业务流程、业务品种)、风控(风险管理、内控合规)、文化(企业文化、品牌)、科技(信息系统、网络)、资本(资本实力、资本结构)、管理(内部管理、外部监管)、社会责任(社会责任履行、社会形象)等方面与财务公司相适应,财务公司拟向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物流”)、中远海运(天津)有限公司、中远海运(青岛)有限公司、中远海运(厦门)有限公司、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中国外轮代理有限公司拟同新股东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合计转让财务公司29.9276%的股权(上述交易以下合并简称“本次股权调整”或“本次交易”)。针对财务公司本次股权调整中向新股东转让的部分,公司拟放弃按公司相对持股比例享有的优先购买权。本次股权调整完成后公司持有财务公司的总股比维持6.7226%不变。

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连同本次交易,公司过去十二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未履行过披露义务的交易累计金额已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

三、关联交易概述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满足《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时进一步优化自身股权结构,使财务公司控股权(出资、结构与财务公司服务各成员单位的业务规模匹配)、机制(决策、管理、监督、激励、约束)、人员(专业人才)、业务(业务流程、业务品种)、风控(风险管理、内控合规)、文化(企业文化、品牌)、科技(信息系统、网络)、资本(资本实力、资本结构)、管理(内部管理、外部监管)、社会责任(社会责任履行、社会形象)等方面与财务公司相适应,财务公司拟向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物流”)、中远海运(天津)有限公司、中远海运(青岛)有限公司、中远海运(厦门)有限公司、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中国外轮代理有限公司拟同新股东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合计转让财务公司29.92076%的股权(上述交易以下合并简称“本次股权调整”或“本次交易”)。针对财务公司本次股权调整中向新股东转让的部分,公司拟放弃按公司相对持股比例享有的优先购买权。本次股权调整完成后公司持有财务公司的总股比维持6.7226%不变。

二